

中国人民银行文件

银发〔2019〕17号

中国人民银行 发展改革委 科技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银保监会 证监会 外汇局关于印发
《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行动计划
(2018—2020年)》的通知

上海市人民政府：

《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行动计划(2018—2020年)》已经国务院同意，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行动计划（2018—2020年）

附件

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行动计划 (2018—2020年)

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是一项重大国家战略，2018至2020年是上海“基本建成与我国经济实力以及人民币国际地位相适应的国际金融中心”的决胜阶段。为加快推进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进一步明确2018至2020年的战略重点和推进举措，确保实现国家战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推进上海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 建设国际金融中心和国际航运中心的意见》、《“十三五”现代金融体系规划》等文件精神，编制本行动计划。

一、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面临的发展基础和形势

(一) 发展基础。

近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在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金融改革开放过程中取得了重要进展，进一步巩固了以较齐备的金融市场体系为支撑的、有一定国际影响力的金融中心地位。

1. 金融市场体系进一步完善，金融市场能级显著提升。上海集聚了包括股票、债券、货币、外汇、票据、期货、黄金、保险

等各类全国性金融要素市场。2017年，上海金融市场成交总额达1428.4万亿元，同比增长5.3%；直接融资额达7.6万亿元，全国直接融资总额中的85%以上来自上海金融市场。股票、债券、期货、黄金等金融市场国际排名显著提升，多个品种交易量位居全球前列，其中，上海证券市场股票筹资总额位居全球第二，股票交易额和股票市值均位居全球第四，上海黄金交易所场内现货黄金交易量位居全球第一，上海期货交易所螺纹钢、铜、天然橡胶等10个期货品种交易量位居全球第一。

2. 金融机构体系更加健全，金融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除了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等金融机构不断汇聚发展外，各类国际性、总部型、功能性金融机构和新型金融机构不断涌现。截至2017年末，在沪持牌金融机构总数达1537家。新开发银行、全球清算对手方协会（CCP12）、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CIPS）、中国保险投资基金、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等一批重要金融机构或组织落户上海。金融业发展规模不断扩大，2017年，金融业增加值5330.5亿元，增长11.8%，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重达17.7%，占全国金融业增加值的比重为8.1%。

3. 金融对外开放继续扩大，国际化程度稳步提高。上海已成为外资金融机构在华主要集聚地。截至2017年末，在沪各类外资金融机构总数达435家，占上海金融机构总数近30%。总部设在上海的外资法人银行占内地总数的一半以上；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外资保险公司均占内地总数的一半左右。金融对外开放领域不断

拓宽，证券“沪港通”、黄金国际板、“债券通”、原油期货等相继启动，银行间债券、外汇、货币等市场加快开放，人民币海外投贷基金、跨境交易所交易基金（ETF）等试点顺利推出。上海航运保险协会成立并代表中国加入全球最大的航运保险协会组织——国际海上保险联盟（IUMI）。

4. 金融改革创新深入推进，金融业务创新日益活跃。多年来，党中央、国务院一直支持上海在金融改革发展方面先行先试，把许多金融领域的创新探索放在上海试点。特别是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上海自贸试验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等国家战略提出后，上海不断加大金融改革力度，主动对接服务国家战略，进一步释放协同创新的聚变效应，跨境人民币业务、投贷联动等在全国率先试点，互联网金融等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成为我国金融产品和业务种类最为丰富、最为集中的城市。

5. 金融发展环境持续优化，风险防范能力不断增强。金融法治环境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关于设立上海金融法院的方案》经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审议通过、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上海市人大颁布实施《上海市推进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条例》。金融审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133

